

建设工程规划土地核实意见确认书

核字第 4190002026HY0001653(建筑)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核实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书。



核发机关 济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日期 2026年01月09日



建设单位 (个人)	中钢集团郑州金属制品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年产 4 万吨汽车用高品质弹性材料产业升级项目(1#厂房)
建设位置	黄河大道北、西二环东
规划条件 编号	(2022) 062 号
不动产权 证书编号	豫 (2022) 济源市不动产权第 0025989 号
建设工程 规划许可证号	建字第 419000202200033 (建筑) 号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备注

遵守事项

- 本证书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核实，建设工程竣工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书的建设工程，不得组织竣工验收，不得办理不动产权登记手续。
- 本证书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